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湛江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湛江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文件**

湛建管〔2017〕140号

**关于印发《湛江市光纤到户国家标准
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局、住房和规划建设局、规划与开发建设局、公共建设局），各建设单位，各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各施工图审查机构，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的通知》（粤建科〔2013〕32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有关工作的通知》（湛建管〔2013〕213号）要求，为推动我市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的落实，特制定《湛江市光纤到户国家标准实施细则》，现印发给你们，请你们在工作中落实执行。

附件：湛江市光纤到户国家标准实施细则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湛江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湛江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7年8月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7年8月8日印发

湛江市光纤到户国家标准实施细则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的通知》（粤建科〔2013〕32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有关工作的通知》（湛建管〔2013〕213号）要求，为进一步落实新建住宅区、住宅建筑及商住楼光纤到户国家标准执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特制定以下实施细则。

一、全市新建住宅区、住宅建筑及商住楼的建设规划、设计、施工和验收等活动，应当执行光纤到户国家标准（《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GB 50746—2012 及《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747—2012，以下简称光纤到户国家标准），实现光纤到户。具体要求如下：

（一）设计单位进行新建住宅区、住宅建筑及商住楼工程设计时，应当同步设计新建住宅区、住宅建筑及商住楼的配套地下通信管道、配线管网、光缆、设备间、电信间、楼层配线箱、家居配线箱等通信设施，施工图审查机构参照《湛江市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设计审核要点》（附件1）进行图纸审核，审核不合格不得出具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二）施工单位进行工程施工时，应当按照光纤到户国家标准严格执行到位，市通建办严格把关，对照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监督检查应同步配套的通信管道、配线管网、光缆、设备间、电信间、楼层配线箱、家居配线箱等通信设施施工，满足多家电信运营企业共享使用的需要，保障用户自由选择的权利。

(三) 工程竣工后, 建设单位应当委托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光纤到户通信设施进行检测, 出具检测合格报告后进行验收, 并将验收报告报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湛江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通建办)备案, 由市通建办出具《湛江市通信配套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附件4)与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建设工程准予接入公网通知书(附件5)。市通建办发现建设单位在验收过程中有违反国家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规定行为的, 责令建设单位整改后重新组织验收。

(四) 光纤到户纳入房屋建筑竣工验收备案, 各建设单位对新建的住宅区、住宅建筑及商住楼, 要严格按照光纤到户国家标准执行验收工作, 各竣工验收备案部门在办理验收备案时, 要求建设单位提交市通建办出具的验收备案表, 否则不予办理。

二、建设单位、物业管理单位不得与电信业务经营者签订住宅区、住宅建筑及商住楼内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的接入和使用的排他性或垄断性协议, 不得以任何方式限制其他合法的电信业务经营者接入和使用, 不得限制用户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的权利。

三、本细则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 附件: 1. 湛江市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设计审核要点
2. 光纤到户备案申请需提供的资料
3. 湛江市光纤到户备案申请表
4. 湛江市通信配套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5. 湛江市住宅区、住宅小区及商住楼宇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建设工程准予接入公网通知书

附件 1

湛江市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 设计审核要点

一、原则

新建住宅区和新建商业建筑（以下统称“新建建筑”）的通信设施应委托具有通信工程专业设计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采用光纤到户方式建设。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必须满足多家电信业务经营者平等接入、用户可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经营者的要求。红线以内地下通信管道、配线管网、电信间、设备间等通信设施，纳入小区整体管网设施的规划中，由建设方负责与新建建筑同步建设，能与城市主干通信管道相衔接，形成完整通路。

二、审核要点

（一）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GB50846—2012）；

（二）工程概况

- 1、设备间、电信间的建设地点、所在楼层、建筑面积；
- 2、地下通信管道的管群公里、管孔公里，人（手）孔规格及数量，衔接人（手）孔的规格和位置；
- 3、配线管网各类梯、槽、管的规格及长度统计；
- 4、用户光缆的规格及长度统计；
- 5、配线设备、家居信息箱的规格及数量统计；

(三) 通信设施设计规定

1、设备间及电信间配置要求

(1) 每一个住宅区应设置一个设备间，每一个高层住宅楼宜设置一个电信间，多栋低层、多层、中高层住宅楼宜每一个配线区设置一个电信间，设备间及电信间宜设置在地下一层或首层。

(2) 设备间机房、电信间必须与住宅区及住宅建筑同步建设。

(3) 设备间、电信间的使用面积应满足至少 3 家电信业务经营者通信业务接入的需要，设备间、电信间内安装配线设备面积应不小于 10 平方米。当设备间直接作为用户接入点，设备间面积不小于 15 平方米。

(4) 光纤到户工程一个配线区所辖住户数量不宜超过 300 户，光缆交接箱形成的一个配线区所辖住户数不宜超过 120 户，不宜少于 48 户。

(5) 电信业务经营者和住宅建设方须共用配线箱或光缆交接箱，由住宅建设方负责箱体的建设，箱体容量应满足至少 3 家电信业务经营者通信业务接入的需要。

2、地下通信管道

(1) 通信管道的管孔容量应满足至少 3 家电信业务经营者通信业务接入的需要，小区内管道的管孔建设应为 4—6 孔；

(2) 综合管井与设备间及各接入点之间必须有管槽接通。

(3) 手孔位置应与燃气管、热力管、电力电缆管、排水管等地下管线的检查井相互错开，其他地下管线不得在(手)孔内穿过。

3、配线管网

(1) 配线管网应包括楼内弱电竖井、导管、梯架、托盘、槽盒等，其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导管、槽盒不应设置在电梯或供水、供气、供暖管道竖井中，不应设在强电竖井中。

(2) 低层、多层、中高层建筑宜采用导管暗敷，高层住宅建筑宜采用弱电竖井与导管暗敷相结合的方式。家居配线箱的引入导管不宜少于2根。

(3) 导管暗敷宜采用钢管和硬质塑料管，埋设在墙体內的导管外径不应大于50mm，埋设在楼板垫层內的导管外径不应大于25mm，应符合下列规定：

(4) 竖向导管外径宜为50mm—200mm，槽盒规格宽*高宜为(50mm*50mm)—(400mm*150mm)，入户导管外径宜为15mm—25mm

4、用户光缆

(1) 用户接入点的入户光缆应配置为2芯光纤。

(2) 用户光缆与配线光缆接续应采用直熔方式，接入点的配线光缆应采用热熔方式成端到熔纤盘。

(3) 配线光缆、用户光缆的容量应满足远期各类通信业务的需求，并应预留不少于10%的维修余量，预留的用户光缆长度必须满足接入点至最远家居配线箱的要求并盘留

于竖井内

(4) 光缆采用的光纤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接入点至楼层配线箱之间的用户光缆应采用 G. 652D 光纤。

②楼层配线箱至家居配线箱之间的用户光缆应采用 G. 657D 光纤。

5、室内信息配线箱

室内信息配线箱用于住宅建筑各类弱电信息系统布线的集中配线管理, 功能与尺寸参照下表相关要求:

分类	功能	尺寸	配置要求
标准型	高速上网 语音	H: 280 ± 30 (mm) W: 380 ± 30 (mm) D: 100 ± 10 (mm)	2 个三位 220v 多功能电源插座, 主流厂家 ONU 安装位置, 蝶形光缆盘纤位置, 可安装 1 进 4 出的 RJ45 模块及 1 进 4 出的 RJ11 接线模块, 小型路由器安装模块位置。
增强型	高速上网 语音 有线电视 安防 智能化家居	H: 280 ± 30 (mm) W: 380 ± 30 (mm) D: 100 ± 10 (mm)	3 个三位 220v 多功能电源插座, 主流厂家 ONU 安装位置, 蝶形光缆盘纤位置, 可安装 1 进多出 (不小于

			4) 的 RJ45 模块及 1 进多出 (不小于 4) 的 RJ11 接线模块, 小 型路由器 (或小型交 换机) 安装模块、有 线电视接线模块、安 防接线模块位置。
--	--	--	---

此份文件主要针对审核要点进行概述, 文中未尽事宜及具体细节, 请参照国家标准文件《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GB50846—2012) 执行。

附件 2

光纤到户备案申请需提供的资料

建设单位在提出光纤到户备案申请时，需同步提供以下材料（除注明提交原件的资料外，均提交复印件盖章）：

- 1、湛江市光纤到户备案申请表
-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 4、设计文件原件（含设计企业资质、设计说明、设计图纸）
- 5、竣工文件原件（含施工企业资质证书、施工企业项目经理证明、工程设计变更单、竣工图纸、主要材料的产品合格证书等）
- 6、检测报告原件（含检测单位资质证书、项目概况、检测记录表、检测人员签字等）

湛江市光纤到户备案申请表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地址					
建设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受委托人		联系电话	办公:	手机:	
建筑性质	☐ 住宅小区 ☐ 住宅建筑 ☐ 商住楼宇 ☐ 商业 ☐ 其他	住宅户数			
审图单位		合格证号		审批日期	
规划许可证号		合格证号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证号		合格证号		发证日期	
设计单位		资质等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		资质等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检测单位		资质等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工程概述	共**栋合计**户，建筑红线范围内光纤到户工程于**年**月**日开始至**年**月**日完工。通过第三方专业检测，各项施工工艺、机械强度及测试技术指标均符合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经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满足交付使用条件。				
备注	我单位（本人）已阅知有关备注说明，并承诺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及数据的准确性（含电子文件与图纸的一致性）负责，若有任何虚报、瞒报、造假等不正当手段，审批机关可终止审理，我单位（本人）自愿承担虚报、瞒报、造假等不正当手段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湛江市通信配套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档案编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户 数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投资额	
单 位				负责人	电话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检测单位					
监理单位					
竣工验收 项 情 况	建设单位: 年 月 日				
备 案 意 见	公 章:				
备案管理部 门负责人		经办人		日 期	
附件清单	1、湛江市光纤到户备案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光纤到户工程设计文件、竣工文件				
	4、检测报告原件				
	5、其他需补充的资料				
备 注	建设单位、物业管理单位不得与电信业务经营者签订住宅区、住宅建筑及商住楼内光纤到户通信配套设施的接入和使用的排他性或垄断性协议，不得以任何方式限制其他合法的电信业务经营者接入和使用，不得限制用户自由选择电信业务的权利。				

附件 5

(编号)

项目准予接入公网通知书

各电信广播电视运营企业：

我办根据《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通信管理局《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的通知》（粤建科[2013]32号）要求，—

对 _____（住宅建设单位名称）提交的项目开展了通信工程质量监督，（未发现工程质量问题、该建设单位已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并通过验收），准予接入公众电信网路，请在接通知后尽快组织接入施工工作。

单位（盖章）：

签发人：

日 期：